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工程质量总站

渝建质量〔2023〕29号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工程质量总站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工程造价总站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审批服务中心 关于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检测 分级实施差异化监管的通知

各区县（自治县）住房城乡建设委，两江新区、西部科学城重庆高新区、重庆经开区、万盛经开区、双桥经开区建设局，有关单位：

根据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行业管理的通知》的相关规定，针对我市工程质量检测行业不合理低价竞争、低价承接后降低检测工作质量等问题，为规范行业行为，营造公平竞争、诚信有序的市场环境，促进行业持续健康发展，现就实施工程质量检测行业差异化监管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明确项目监管类别

按照《工程质量检测差异化监管参考费用标准》(附件 1、2),根据工程质量检测中标价格,对项目实施分级分类管理。

(一)一般监管类。工程质量检测服务中标价格较差异化监管参考费用标准下浮 35% (含 35%) 以内的工程项目。

(二)关注类。工程质量检测服务中标价格较差异化监管参考费用标准下浮 35% 至 65% (含 65%) 的工程项目。

(三)重点关注类。工程质量检测服务中标价格较差异化监管参考费用标准下浮 65% 以上的工程项目,或检查发现应报未报有关信息的项目。

二、实施差异化监管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的质量检测业务,应由工程项目建设单位进行委托,非建设单位委托的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不得作为工程质量验收的依据。建设单位应与中标的工程质量检测机构签订检测委托合同,在合同中应明确检测人员规范从业、服务质量等方面的约束条款和惩戒措施。

(一)一般监管类项目。项目属地质量监督机构遵循“无事不扰”的原则,按照工程质量检测相关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实施常规化监管。

(二)关注类项目。一是建设单位应制定工程质量检测专项监管方案,每月不得少于 1 次开展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履约检查。二是项目属地质量监督机构将该类项目按每季度不低于 20% 的比例进行抽查,并按不低于现场检测总次数 5% 的比例(且各类

现场检测项目均不少于 1 次)对现场检测情况进行抽查,对检查中发现的相关单位及人员的失信行为进行信用记分管理。

(三)重点关注类项目。一是建设单位在“关注对象”监管方式的基础上,重点加强现场检测管理,对现场检测人员资格、设备进行核查,对现场检测过程进行旁站见证并做好见证记录。二是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应留存该类项目现场检测视频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所检工程外部全景、实时检测数据和现场检测过程视频、建设或监理单位见证人员等信息),视频资料保存期不少于 2 年。对视频留存情况不满足要求的,进行信用记分管理。三是项目属地质量监督机构每月对该类项目进行全覆盖监督检查(重点检查建设单位首要责任落实情况、合同签订情况、专项监管方案执行情况,检查检测项目和数量是否符合相关规范文件要求和检测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等情况),并按不低于现场检测总次数 10%的比例(且各类现场检测项目均不少于 1 次)对现场检测情况进行抽查,对检查中发现的相关单位及人员的失信行为进行信用记分管理。四是将该类项目全数纳入市级四不两直执法检查范围。五是市审批服务中心、各区县住房城乡建设部门根据监管权限对该类项目关联的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开展动态监管检查。六是对被列入“重点关注类”项目的建设单位,市质量总站以书面提醒函、约谈等方式督促其加强管理、落实质量安全首要责任。

三、工作要求

（一）项目信息报送。建设单位应在订立检测合同 30 日内，将项目名称、工程规模、工程造价、检测服务金额及合同扫描件（涉密工程外）等信息报送至项目属地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建设单位首次项目信息报送工作应将所有在建工程项目上述信息于 7 月 13 日前报送至项目属地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二）全面自查自纠。各房屋市政工程建设单位应立即按照本通知要求对合同签订、监管方案等情况进行自查。对于已生效的检测服务合同，应立即组织工程质量检测机构根据本通知要求签订补充协议；对于应制定但尚未制定专项监管方案的项目，应按要求立即组织编制专项监管方案。自查自纠工作应于 2023 年 7 月 31 日前完成，并将自查自纠情况报送至项目属地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三）建立清单台账。市、区（县）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应根据监管权限分别建立“关注对象”“重点关注对象”项目清单台账（附件 3、4），可将发生质量安全事故或被住房城乡建设部门行政处罚的项目提高等级监管，并实时动态更新，为分级分类实施差异化监管提供支撑。

各区（县）工程质量监督机构首次建立清单台账工作应于 2023 年 7 月 15 日前完成，并将“关注对象”和“重点关注对象”项目清单台账报送至市质量总站。

（四）项目清单公布。市质量总站负责公开发布“关注对象”和“重点关注对象”项目清单，并指导区县质量监督机构开展工

程质量检测行业差异化监管工作。

联系电话：68808391（质量总站）

邮 箱：12673519@qq.com

- 附件：1.房屋建筑工程质量检测差异化监管参考费用标准
2.市政工程质量检测差异化监管参考费用标准
3.____区（县）____类房屋建筑工程项目清单（检测）
4.____区（县）____类市政工程项目清单（检测）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工程质量总站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工程造价总站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审批服务中心

2023年7月4日

附件 1:

房屋建筑工程质量检测差异化监管 参考费用标准

专业工程		计算基础	工程规模	参考标准
房屋建筑工程	住宅工程	建筑面积	2 万 m ² 以下	17.6 元/m ²
			2 万~5 万 m ²	16.4 元/m ²
			5 万~20 万 m ²	15.4 元/m ²
			20 万 m ² 以上	14.5 元/m ²
	公共建筑工程		2 万 m ² 以下	21.6 元/m ²
			2 万~5 万 m ²	20.0 元/m ²
			5 万~20 万 m ²	18.5 元/m ²
			20 万 m ² 以上	17.3 元/m ²
	工业建筑工程		1 万 m ² 以下	16.8 元/m ²
			1 万~2 万 m ²	15.6 元/m ²
			2 万~10 万 m ²	14.5 元/m ²
			10 万 m ² 以上	13.4 元/m ²
装配式建筑工程	住宅工程	建筑面积	2 万 m ² 以下	16.6 元/m ²
			2 万~5 万 m ²	15.5 元/m ²
			5 万~20 万 m ²	14.5 元/m ²
			20 万 m ² 以上	13.7 元/m ²

	公共建筑工程		2 万 m ² 以下	20.4 元/m ²
			2 万~5 万 m ²	18.9 元/m ²
			5 万~20 万 m ²	17.5 元/m ²
			20 万 m ² 以上	16.4 元/m ²
	工业建筑工程		1 万 m ² 以下	15.9 元/m ²
			1 万~2 万 m ²	14.7 元/m ²
			2 万~10 万 m ²	13.7 元/m ²
			10 万 m ² 以上	12.7 元/m ²
仿古建筑工程		建筑面积	1 万 m ² 以下	19.3 元/m ²
			1 万~5 万 m ²	18.1 元/m ²
			5 万 m ² 以上	16.9 元/m ²
装饰工程		建筑面积	0.5 万 m ² 以下	8.3 元/m ²
			0.5 万~2 万 m ²	6.2 元/m ²
			2 万~5 万 m ²	5.0 元/m ²
			5 万 m ² 以上	4.2 元/m ²
房屋建筑修缮工程		建筑面积	1 万 m ² 以下	19.0 元/m ²
			1 万~2 万 m ²	18.1 元/m ²
			2 万 m ² 以上	17.3 元/m ²
幕墙工程		组	/	18500 元/组

附件 2:

市政工程质量检测差异化监管参考费用标准

专业工程		计算基础	工程规模	参考标准
市政工程	道路工程	工程造价	0.5 亿元以内	0.80%
			0.5 亿~2 亿元	0.72%
			2 亿~5 亿元	0.64%
			5 亿元以上	0.59%
	桥梁工程		0.5 亿元以内	0.62%
			0.5 亿~2 亿元	0.56%
			2 亿~10 亿元	0.51%
			10 亿元以上	0.48%
	钢结构桥梁		0.5 亿元以内	0.41%
			0.5 亿~2 亿元	0.36%
			2 亿~10 亿元	0.33%
			10 亿元以上	0.31%
	隧道工程		1 亿元以内	0.57%
			1 亿~5 亿元	0.51%
			5 亿元以上	0.47%

	其他市政工程		0.5 亿元以内	0.70%
			0.5 亿~2 亿元	0.63%
			2 亿~5 亿元	0.57%
			5 亿元以上	0.52%
轨道交通工程		工程造价	30 亿以内	0.52%
			30 亿以上	0.47%
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工程		工程造价	1 亿元以内	0.55%
			1 亿~5 亿元	0.50%
			5 亿元以上	0.46%
构筑物工程		工程造价	/	0.70%

注：1.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工程按一个合同承包项目检测范围的建筑面积、工程造价为基础计算。

2.房屋建筑工程不包括幕墙、装饰（二次或精装）工程检测，桥梁工程不包括荷载试验，钢结构桥梁不包括驻厂检测，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工程不包括道路工程检测内容外，房屋建筑及市政工程均包括土建、安装、一般装饰、附属工程等检测内容。

3.参考标准按工程规模大小分档计算。

4.该参考费用标准仅作为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进行分级分类差异化监管使用。

附件 3:

__区(县)__类房屋建筑工程项目清单(检测)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工程质量检测机构	工程造价 (万元)	工程规模 (平方米)	检测费用 (万元)	检测单价 (元/平方)	备注

注:各区(县)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应于每月 25 日将“关注对象”和“重点关注对象”项目清单台账动态更新情况报送至市质量总站。

附件 4:

____区(县)____类市政工程项目清单(检测)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工程质量检测机构	工程造价(万元)	检测费用(万元)	检测费用(费率%)	备注

注：各区（县）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应于每月 25 日将“关注对象”和“重点关注对象”项目清单台账动态更新情况报送至市质量总站。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工程质量总站办公室 2023年7月4日印发